

证券代码：835558

证券简称：毅宏游艇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福建毅宏游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8月2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泗水道669号国贸商务中心505单元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电话通讯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8月1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叶蓉蓉女士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于2021年8月14日届满，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

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。现提名叶蓉蓉女士、范理维先生、曾志奋先生、施溪生先生、叶萍萍女士 5 人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上述 5 名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，叶蓉蓉女士、范理维先生、曾志奋先生、施溪生先生、叶萍萍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连选连任。

经查，上述人员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。

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履行职责，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然由第一届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通过了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详细情况见于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与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1-02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《公司向银行申请担保融资暨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同意公司以名下资产向银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的担保融资，实际控制人叶蓉蓉提供无偿连带担保保证责任。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向银行申请担保融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1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叶蓉蓉、叶萍萍、范理维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《福建毅宏游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福建毅宏游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25 日